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2期员工持 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 存续期将于2026年3月28日届满,根据中国 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第2期员工持股 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6个月的相关情况公 告如下:

一、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 会议,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 发行方式认购)>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议案,并于2018 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 过《关于<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748 号)批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 向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30.046股,于2019年3月28日 上市, 限售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020年5月22日,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3股派1.5元(含税)人民币现金的 2019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股份 由6.830.046股调整为8.879.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

2021年5月14日,公司实施了每10股转增2股派2.00元(含税)人民币现金的2020年度利润分派方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股份由8,879,060股调整为10,654,8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

2022年3月29日,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0,654,872股于2022年4月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经 202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及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6 年 3 月 28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4,252,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

- 二、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安排
- (一)本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3月28日届满,届满前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或其他处置安排等。

本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

- (二)根据《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公司董事会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 (三)解锁期内,第2期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